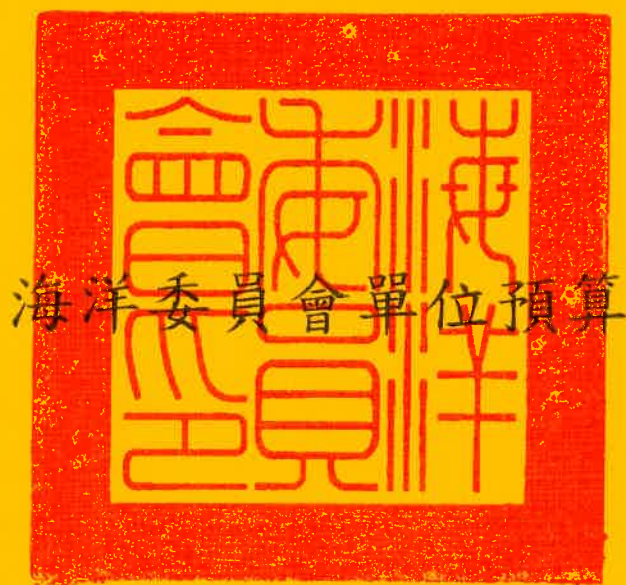


24-1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海洋委員會 編

目 次

書表名稱	頁次
一、預算總說明	1
二、主要表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11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12
三、附屬表	
1.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15
2.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6
3.各項費用彙計表	28
4.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30
5.資本支出分析表	32
6.人事費彙計表	35
7.預算員額明細表	36
8.公務車輛明細表	39
9.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40
10.補助經費分析表	42
11.捐助經費分析表	46
12.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51
13.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52
14.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談判	54
15.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進修、研究、實習	60
16.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62
17.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64
18.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71
19.委辦經費分析表	72
20.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78

預算總說明

海洋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機關主要職掌：

- 1.海洋總體政策與基本法令之統合規劃、審議、協調及推動。
- 2.海洋產業發展之統合規劃、協調及推動。
- 3.海洋環境保護、資源管理、永續發展、生物多樣性保育與污染防治之統合規劃、審議、協調及推動。
- 4.海域與海岸安全統合規劃、審議、協調及推動。
- 5.海洋文化與教育之統合規劃、協調及推動。
- 6.海洋科學研究與技術發展之統合規劃、審議、協調及推動。
- 7.海洋人力資源發展之統合規劃、審議、協調及推動。
- 8.海洋國際公約內國法化與國際合作之統合規劃、審議、協調及推動。
- 9.所屬海洋研究及人力發展機構之督導、協調及推動。
- 10.其他有關海洋事務統合事項。

（二）內部分層業務：

本會置主任委員 1 人、政務副主任委員 2 人、常務副主任委員 1 人、主任秘書 1 人，下設綜合規劃處、海洋資源處、海域安全處、科技文教處、國際發展處、秘書室、人事處、政風處、主計處及資訊室等單位，其設置各依有關法規定之。本會業務分工如下：

綜合規劃處－國家總體海洋政策之統合規劃、協調及推動、國內外海洋事務發展情勢研析與政策措施之研擬及評估、海洋基本法令之研究及推動、本會施政策略、年度施政、先期作業、中長程個案計畫之研擬管考、民間海洋團體辦理活動之補助、法制、訴願及國家賠償業務之處理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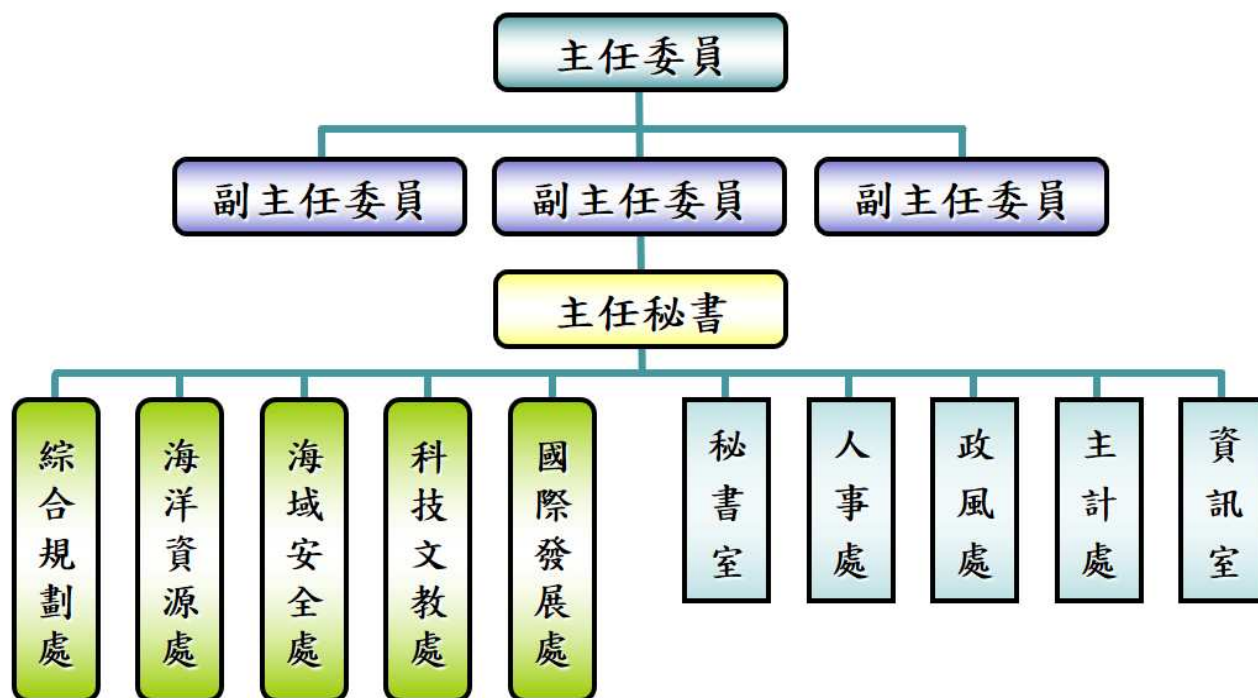
海洋資源處－海洋空間規劃設計、審議之協調及推動、海洋生物資源管理、永續發展之統合、協調及推動、海洋非生物資源之探勘、開發與永續利用之統合、協調及推動、海洋產業發展之統合、協調及推動等事項。

海域安全處－海域安全之統合規劃、協調及推動、海岸安全之統合規劃、協調及推動、海洋權益維護執法事務之統合、協調及推動、海事安全維護事務之統合、協調及推動等事項。

- 科技文教處—國家海洋教育發展策略規劃、協調及推動、國家海洋文化推展策略規劃、協調及推動、海洋文化資產保存、保護、管理之統合及協調、海洋科技專案計畫先期統合規劃及協調、海洋科技專案計畫成果與績效指標之追蹤及評估、海洋科技專案計畫研究成果之推廣及應用、海洋相關人力資源發展之統合及協調等事項。
- 國際發展處—海洋國際公約內國法化之統合及協調、海洋國際公約、組織參與之統合及協調、對外海洋事務合作、交流與支援之統合及協調、海洋相關國際會議、出國訓練、研習與考察之統合及協調等事項。
- 秘書室—印信典守及文書、檔案之管理、議事、出納、財物、營繕、採購及其他事務管理、國會聯絡與媒體公關事務之政策規劃、分析、研擬及執行、工友（含技工、駕駛）之管理、其他不屬各處、室事項。
- 人事處—辦理本會組織編制、人員管理、人事規章、考試分發、任免遷調、銓敘審定、考核、獎懲、考績、訓練、進修、待遇、福利、保險、退休、撫卹、人事資料管理、人事人員業務及管理、員工協助等事項。
- 政風處—訂定端正政風及防制貪污計畫、辦理政風法令之宣導、蒐集施政民意反應、發掘及處理檢舉事項及公務機密維護等事項。
- 主計處—辦理主管與單位概預算籌劃編製、單位預算執行之審核與帳務處理、主管與單位決算編製、統計資料編製與管理、主計人員人事業務等事項。
- 資訊室—本會所屬機關（構）資訊應用服務策略規劃、協調及推動、資訊應用環境之規劃及管理、資通安全之規劃及推動。

(三) 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海洋委員會組織系統圖



海洋委員會預算員額說明表

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增減數	說明
職員	124	112	12	1. 依行政院 108 年 6 月 19 日院授人組字第 1080037192 號函核增職員 12 人預算員額，並依行政院 108 年 5 月 9 日院授人綜字第 10800343622 號函核減工友 5 人及駕駛 3 人預算員額。 2. 本會法定編制員額 147 員，配合業務需要，置預算員額 127 員，其中職員 124 員、技工 2 員、駕駛 1 員。
工友	0	5	-5	
技工	2	2	0	
駕駛	1	4	-3	
合計	127	123	4	

二、海洋委員會 109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會為我國海洋專責機關，擔負結合政府及民間資源，透過高效能之施政策略，秉持永續共好之精神，擘劃國家海洋總體政策，並藉由堅實之海域維安能量，阻絕不法於境外，致力做好國家安全第一道防線，營造健康安全的海洋環境，使我國人民能夠安心從事各種海上活動。

為強化臺灣永續治理海洋的能量，藉由公私協力的方式，積極推動新興海洋產業健全發展，型塑特有海洋文化，同時兼顧海洋環境生態保護，成為社會向上發展之動能、國家往前邁進的主要力量，達「維護國家海洋權益，確保海洋永續發展」的海洋興國目標。

本會依據行政院 109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經情勢變化及本會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09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下：

（一）年度施政目標

1. 砥柱磐石，經略海洋

- （1）總體政策：全面推動海洋發展，落實國家海洋政策目標制定政策推動依循之「海洋基本法」，並編纂「國家海洋政策白皮書」，敦促各級政府依白皮書檢討所主管之政策與行政措施，強化海洋事務管理的效能。
- （2）跨界平台：強化政策宣導與溝通協調，使中央與地方無縫接軌，讓全體國民認識海洋對國家長遠發展的重要性，進而重視海洋，並蒐整全球最新海洋事務發展動態，運用數位媒介廣宣國人週知。
- （3）組織文化：引進企業經營管理制度，打造團隊創新力、當責執行力、真誠服務力之組織文化，建立良善正向積極的工作氛圍，為本會各項施政奠定有利之基石，提升團隊總體行政效能。

2. 產業創新，經貿推升

- （1）海洋經濟：整合協調公私部門相關資源，積極參與 APEC 架構下所推動的海洋主流化議題，以及所倡議之各項可能的海洋合作計畫，關注亞太區域海洋經濟合作發展之動態，並與國際海洋經濟機構簽署合作備忘錄，同時研擬可主導或積極參與區域或雙邊有關「海洋經濟」之合作策略。
- （2）產業轉型：秉持海洋資源永續發展精神，研議海域空間調適及氣候變遷因應策略、蓬勃發展綠能產業、聚焦海洋能源之開發，整合與建立海洋工程及船舶模型試驗能量，接軌國際驗證標準，提升我國海洋產業自主發展能力與國際競爭力，並盤點各單位之水文監測工作，建立我國四周海域環境基礎資料，鏈結海洋能源產業。

- (3) 地方創生：擴大觀光遊憩，發展臺灣的海洋觀光休憩活動，利用自然環境資源、活動設施資源、海洋人力資源等，多元建立海洋休閒活動設施資源，培力海洋觀光人力資源，以使我國海洋休閒觀光產業能蓬勃發展。

3.潔淨海洋，資源永續

- (1) 預警管理：為達成聯合國「永續發展 2030 議程」之「永續利用及保育海洋資源」目標（SDG14），就氣候變遷、海洋酸化、海洋資源利用、海洋廢棄物等重要海洋議題，藉由各種管道進行教育推廣。
- (2) 執行準據：以「潔淨海水」、「健康棲地」、「永續資源」之目標作為海洋保育政策推動方向，建立海域多元使用秩序，整合有關機關資源政策，落實源頭監控及管理，減少廢棄物入海，有效清除海底（漂）廢棄物，建構乾淨海洋環境。
- (3) 污染防治：基於國家整體海洋環境保護目的，訂定海域環境分類及海洋環境品質標準、劃定海洋管制區及海洋環境管制標準，對污染源進行診斷，建立海洋生態損害補償制度，完備海域環境水質監測網，提升船舶事故污染緊急應變能量，執行海上非法污染查緝。

4.綿密維安，自在遨遊

- (1) 情報網絡：運用科技設備，嚴密掌握海域情勢，並整合國防及情治單位等國安情資，蒐整研析重要涉海安全情資，並據以建構海洋戰略及策略。
- (2) 打擊不法：強化專屬經濟海域護漁工作與公海漁業巡護任務，維護國際法所賦予之權利，打擊不法情事，嚴密取締越界陸船捕魚及盜採砂石行為，落實執法作為，維護我國海域秩序。
- (3) 救生救難：培育海難救援專業人力，推動「籌建海巡艦艇發展計畫」，充實海上災防能量，提升海難救助效率，強化太平島救援能量，以落實建立南海人道救援中心與運補基地之政策，秉持區域聯防精神，推動危險海域劃設，完善緊急救難應處機制。

5.文教培力，科研創新

- (1) 教育扎根：多元管道行銷海洋施政主軸，進行海洋科普知識與海洋文化推廣，並透過教育資源整合，培力青年學子海洋立國觀念；挹注資源至海洋研究、高等教育、重點產業與人才培育等範疇。
- (2) 文化薪傳：跨部會協力調查我國附近海域水下文化資產，透過與國際專家合作交流，提升國內研究量能；廣宣水下文化資產保存觀念，劃設保護區，並結合文化觀光及生態旅遊，將所獲收益作為資產保護經費來源，形成正向循環機制。

- (3) 智慧海洋：統整我國海洋科研量能，執行海洋底質、生態、水文等科學調查與技術研究，籌劃全國海洋觀測網與海洋資料庫建置，落實推展台灣海洋科研工作，接軌國際海洋科學研究，另併深化關鍵技術研發，引導海洋產業創新應用，帶動海洋產業發展。

6.立足在地，展望全球

- (1) 國際貢獻：持續積極參與國際海洋事務，務實尋求增加與第三方或國合機構合作機會，突破外交現況，多元提升國際海洋事務參與程度及質量，同時強化與世界各國之鍊結，積極促進雙向或多邊之國際合作與人才交流，拓展國際空間，維護我國海洋權益。
- (2) 跨國協作：積極參與國際事務，推動海洋相關軟、硬實力，藉由海洋介面鏈結，擴大國際參與，突破外交現況，循藉外交、經貿、教育、科學等多元管道，協助宣導推廣我國青年學子前往國際機構、場域進行國際交流與見習，促進國際事務之參與，培植國際海洋相關領域人才。

(二)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海洋業務	一	結合縣市政府推動強化 海域、海岸救生救難能 量計畫	一、推動提升區域救生救難量能。 二、精進海難緊急應變機制。 三、推動辦理海域安全事務相關研析暨建議。 四、推動辦理海洋資源環境相關調查。 五、推動盤點區域救生救難資源。
	二	洋流能關鍵技術開發與 推動計畫	規劃以全程4年(民國109年至112年)時間，藉由以下技術開發加速洋流能開發進程，以基載電力型再生能源替代火力發電，以增加我國再生能源之能源占比： 一、洋流發電機研發。 二、深海錨碇設計與工程技術。 三、發展適用於黑潮之高精度三維海流模式。 四、最適海域評估。 五、運營成本。
	三	臺灣及南海海域資料收 集調查與資料庫精進計 畫	一、將現行分散於各目的機關之海洋監測資料進行統合並建置資料庫，以利海域環境資料之應用，對於爾後政府施政政策或學術研究，得以提供多元之海域環境基礎資料，以滿足未來對於相關海洋政策規劃之需求。 二、預計執行主要內容分述如下： （一）依現有資料收集與分析。 （二）數據品保品管檢核。 （三）海氣象長期監測站建置。 （四）海域地形地貌補充調查。 （五）全國海洋資料庫建置。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 前(107)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107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止)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海洋科研	臺灣四周海域自然環境之資料收集調查與資料庫建置先期作業，透過海洋環境資料庫建置，得以統合現行分散於各目的機關之海洋監測資料，提供多元之海域環境與資源之基礎資料，以滿足未來對於海洋事務規劃之需求，並修訂「在中華民國專屬經濟海域或大陸礁層從事海洋科學研究許可辦法」，從事海洋科學研究申請時程將更有彈性。	一、完成「臺灣四周海域自然環境之資料收集調查與資料庫建置」採購前置行政作業。 二、完成外國籍科學研究船於我國專屬經濟海域或大陸礁層從事海洋科學研究相關審查計3航次。 三、完成「海洋技術及監測長期創新發展」、「海洋研究船環境與資源長期調查統合與教育訓練」等重要社會發展計畫提案。
二、海洋產業	擬定「海洋資源開發、環境管理及產業發展計畫」，期藉由中央補助，使地方政府加強海洋經費挹注，並配合中央步調，籌設海洋專責機關，期使中央、地方緊密合作，共同推動海洋產業發展。	一、提升全民海洋意識，促進海洋休閒，強化海洋經濟發展。 二、促進既有產業轉型升級，強化城市交流合作。
三、海洋文教	為提升全民海洋素養，針對海洋委員會及相關單位人員進行培訓，並加強大專院校學生與相關產業界及政府部門接軌之能力，促使海洋教育向基層扎根並促進社會大眾對海洋議題之興趣及參與度。	一、完成「海洋教育推廣與人才培育機制之籌建」、「海洋文化與教育發展中長期計畫先期規劃」採購前置作業。 二、完成「海洋人力與文教長期發展計畫」重要社會發展計畫提案。 三、完成2019世界海洋日相關初步籌備，以推廣全民海洋意識。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四、海洋法政	推動海洋基本法法案進程，健全海洋法政體制，擘劃長遠、宏觀且整體性之國家海洋政策藍圖。	一、歷經 6 次諮詢會議，完成海洋基本法草案初稿。 二、107 年 9 月 12 日完成「海洋基本法」草案陳報行政院審議。 三、107 年 11 月 22 日與有關部會會商本法草案內容。 四、107 年 11 月 29 日邀請科技部、財政部、國發會、行政院主計總處、行政院科技會報辦公室針對草案第 8 條第 1 項及 19 條第 3 項內容進行協商。 五、107 年 12 月 18 日再次報行政院審查。
五、海洋安全	強化海難搜救及災害防救機制，精進海域及岸際救生救難工作，充實海上災害防救能量，力求救援速度與效率，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為提升我國跨機關及民間救生救難協調機制，結合國防部、縣市政府消防局及民間團體救援能量，針對各沿岸遊憩熱點及易生溺水區域，辦理聯合救生救難演練，建立岸際防護網絡，確保水域遊憩安全。

(二) 上年度已過期間(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海洋業務	一、洋流能關鍵技術開發與推動： 以「發電設備與載具關鍵技術」、「深海錨碇設計與工程技術」、「最適海域評估」及「運營成本」四大目標，推動洋流能技術發展。	已完成 10KW 發電機初步設計、深海繫泊基座、多功能浮式載台整體架構及高強度萬向接頭等之設計。
	二、臺灣及南海海域資料收集調查與資料庫精進： 規劃建置國家海洋資料庫以統合現行分散於各目的機關之海洋監測資料，提供多元之海域環境與資源之基礎資料，協助政府擬定海洋政策、海洋空間規劃、防災及救災、建立環境保育機制、資源開發利用及海洋教育推廣等層面的應用。	一、依全國海洋觀測資料庫系統之調查與彙整。 二、全國海洋資料庫雛型規劃與建置。 三、建立資安控管規範。
	三、海洋資源開發、環境管理及產業發展計畫： 挹注地方政府資源，共同推動海洋事務，以「提升海洋資源調查及利用評估整體量能」、「適性發展海洋觀光遊憩暨文化產業」及「推動海洋養殖產業轉型與促成產業鏈多元發展」為三大發展主軸。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有關提升海洋資源調查及利用評估整體量能、推動海洋養殖產業轉型與促成產業鏈多元發展、適性發展海洋觀光遊憩暨文化產業等提案，共補助 19 個縣市政府，50 個提案計畫，補助經費 9,190 萬元。

主 要 表

海洋委員會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	206	1	合計	50	-	325	50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	-	325	-	
			0467010000 海洋委員會	-	-	325	-	
			0467010300 賠償收入	-	-	325	-	
			04670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	-	325	-	前年度決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完工之賠償收入。
7	223	1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50	-	-	50	
			1267010000 海洋委員會	50	-	-	50	
			1267010200 雜項收入	50	-	-	50	
			1267010210 其他雜項收入	50	-	-	50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等收入。

海洋委員會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4	1			0067000000 海洋委員會主管				
				0067010000 海洋委員會	506,436	525,997	-19,561	國家海洋研究院組織法業經立法院104年6月16日第8屆第7會期第16次會議審議通過，並奉總統於104年7月1日華總一義字第10400077021號令公布，本科目上年度法定預算數570,206千元，移出「一般行政」及「海洋研究業務」等科目44,209千元，列入國家海洋研究院「一般行政」及「海洋研究業務」等科目項下，淨計如表列上年度預算數。
				3767010000 民政支出	506,436	525,997	-19,561	
	1			3767010100 一般行政	245,124	209,446	35,678	1. 本年度預算數245,124千元，包括人事費198,816千元，業務費46,297千元、獎補助費11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198,81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員額12人之人事費及員工薪俸晉級差額等經費32,086千元。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46,30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公廳舍租金及水電費等3,592千元。
				3767010200 海洋業務	256,172	312,643	-56,471	1. 本年度預算數256,172千元，包括業務費151,650千元，設備及投資11,842千元，獎補助費92,680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綜合規劃管理13,63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編印海洋專書及海洋基本法令彙編等經費2,085千元。 (2) 海洋資源作業92,51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海洋產業、海洋資源研究開發業務等經費39,804千元。 (3) 海域安全作業31,66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推動強化海域、海岸救生救難制度等經費15,005千元。 (4) 科技文教作業98,59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洋流能關鍵技術開發與推動計畫等經費37,841千元。
	2							

海洋委員會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3	376701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640	908	732	(5)國際發展作業9,32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國際海洋法政培訓課程等經費69千元。
		1	37670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640	908	732	(6)其他設備10,44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公廳舍裝修等經費8,185千元。
		4	3767019800 第一預備金	3,500	3,000	500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新增購置公務車2輛經費1,640千元。 2. 上年度購置副首長專用車1輛預算業已編竣，所列908千元如數減列。
							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增列如列數。

(本 頁 空 白)

附 屬 表

海洋委員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267010200 雜項收入	-126701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50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借用員工宿舍自薪資扣回繳庫數	二、法令依據 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及中央各機關 學校職務宿舍之設置管理規定辦理
--------------------------	--

金	額	及	說	明
---	---	---	---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50	
	223			1267010000 海洋委員會	50	
		1		1267010200 雜項收入	50	
			1	1267010210 其他雜項收入	50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等收入。

海洋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670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245,124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本會組織編制、職務歸系、員額管理及人力規劃運用。
2. 辦理本會職員任免遷調、考試分發、級俸擬議、銓敘審定、動態登記、請任免及職務代理。
3. 辦理本會職員獎懲考核、差假管理、訓練進修、模範公務人員選拔、權益保障及性騷擾防治等業務。
4. 辦理本會職員待遇福利（含文康活動）、退休資遣、撫卹等業務。
5. 推動本會員工協助方案業務。
6. 辦理本會一般行政庶務管理工作。
7. 提昇機關廉政效能。
8. 妥善資訊服務及提升資安防護能量。

預期成果：

1. 確保組織編制、員額管理正確性。
2. 提拔優秀人才，貫徹考試用人之政策。
3. 強化品德修養，充實專業知識，端正服務觀念，提昇行政效率。
4. 辦理待遇福利措施，激勵員工士氣，提高工作績效。
5. 加強退休人員照護，關懷退休人員。
6. 支援本會各業務單位之工作計畫，俾能達成預期施政目標。
7. 機關廉能問卷滿意度。
8. 維護資訊基礎設施妥善。
9. 落實資通安全防護管理。
10. 提升資訊應用服務能量。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98,816	人事處	本計畫係本會各單位人員之人事費198,816千元，編列內容如下：
1000 人事費	198,816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6,502		1. 政務人員待遇6,502千元(主任委員1人，政務副主任委員2人)。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19,059		2.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119,059千元。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38		3. 技工及工友待遇1,238千元。
1030 獎金	33,264		4. 獎金33,264千元，其中考績獎金13,764千元、特殊公勳獎賞3,650千元、年終工作獎金15,850千元。
1035 其他給與	6,350		5. 其他給與6,350千元，係各單位人員依相關法令支領之休假補助、因公傷殘死亡慰問金、軍職人員主副食費、軍職人員婚喪及生育補助、軍職人員子女教育補助及警察消防海巡空勤人員醫療照護等。
1040 加班值班費	10,811		6. 加班值班費10,811千元。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318		7. 退休退職給付318千元。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9,621		8. 退休離職儲金9,621千元，其中政務人員提撥金397千元、公務人員提撥金8,330千元、軍職人員提撥金708千元、技工及工友提撥金186千元。
1055 保險	11,653		9. 保險政府負擔部分11,653千元，其中健保7,637千元、公保3,608千元、勞保92千元、軍保316千元。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46,308	秘書室、人事處	本計畫主要係一般行政支援等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所需經費46,308千元，編列業務費46,297千元、獎補助費11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46,297	、政風處、主計處、資訊室	1. 業務費46,297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692		(1) 辦理各項進修教育、採購、財產管理及
2006 水電費	4,089		

海洋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670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245,12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2009 通訊費		2,486		資訊安全等員工教育訓練經費692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5,285		(2)各辦公廳舍及宿舍水、電費及其他動力費4,089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6,558		(3)辦理各項業務所需郵資、電話費、數據及網路通訊費等2,486千元。	
2024 稅捐及規費		91		(4)資訊服務費5,285千元：	
2027 保險費		137		<1>辦理各項資安、資訊系統及網頁應用維護等經費4,55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934		<2>辦理各項電腦、印表機、資訊機房設施、資通訊設備及線路維護等經費735千元。	
2051 物品		4,183		(5)辦公廳舍、停車位、各項業務及教育訓練場地設備租金等16,558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5,240		(6)公務車輛牌照稅、燃料稅及檢驗費等91千元。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378		(7)辦理車輛、宿舍、財產設備及軍職人員團體意外保險等經費137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58		(8)辦理各項採購查核、檔案管理、法紀宣導、資訊安全、性別主流化、新聞公關講習、員工協助輔導及主計人事業務相關會議及教育訓練所需出席、講座鐘點及刊物撰稿等經費934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30		(9)物品4,183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3,357		<1>車輛油料242千元。	
2093 特別費		1,179		<2>各項庶務性、訓練、講習、辦公用物品等經費3,941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11		(10)一般事務費5,240千元：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11		<1>辦理各項業務、教育訓練、會議、檔案管理、政令宣導、辦公環境綠美化等事務雜支所需費用2,798千元。	
				<2>辦理檔案管理掃描作業所需經費506千元。	
				<3>國會聯絡、新聞公關及ISO驗證等所需經費1,241千元。	
				<4>健康檢查補助、退休慰勉等相關經費421千元。	
				<5>員工文康活動費254千元（每人2,000元x預算員額127人）。	

海洋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670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245,12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6>員工協助輔導工作相關經費20千元。 (11)辦理辦公廳舍等各項房屋建築養護經費1,378千元。 (12)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58千元，包括辦公器具養護費115千元及車輛養護費43千元。 (13)辦理各項機具及設施養護等經費530千元。 (14)各項業務督導、講習訓練及研討會議等所需國內旅費3,357千元。 (15)特別費1,179千元(首長1人X39,700元X12月及副首長3人X19,500元X12月)。 2.獎補助費11千元：辦理本會警察消防海巡空勤人員醫療照護實施方案之退休及遺眷人員健保部分負擔費用。

海洋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費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67010200 海洋業務	預算金額	256,172
-----------	-----------------	------	---------

計畫內容：

為有效強化臺灣永續治理海洋的量能，維護我國海洋權益，藉由公私協力的方式，結合民間資源，加強總體海洋政策的務實規劃、統合海洋資源管理與利用之功能、落實海域安全工作、培育海洋人才和提升海洋科技、拓展海洋國際關係等方向努力，相關執行內容如下：

1. 海洋總體事務統合規劃協調與推動。
2. 資本計畫、法規及命令等之審研議與管考。
3. 強化海洋資源開發、環境管理維護與產業發展相關調查研究。
4. 推動海洋資源保護網絡之規劃與管理。
5. 加強海洋自然資源保護與生物多樣性保育能量，發展潮汐、海流、波浪、風力等再生能源研究與運用。
6. 強化海域、海岸及海事安全。
7. 海洋科技專案計畫先期統合規劃及協調。
8. 國家海洋文化與教育發展策略規劃、推動及協調。
9. 研析海洋國際趨勢、內化海洋國際公約。
10. 強化合作交流互訪、增進國際發展空間。
11. 與地方政府合辦有關海洋事務活動，促進海洋意識觀念之提升。

預期成果：

1. 完善海洋事務整體規劃，提升全國海洋意識與相關建設。
2. 提升海洋資源環境管理成效與永續利用。
3. 發展海洋再生能源，創造海洋多元新興產業。
4. 促進海洋觀光休閒，促進既有產業轉型，加強城市交流合作。
5. 提升救生救難、查緝各類走私及偷渡成效。
6. 強化各海域護漁作為。
7. 有效統整海洋科技研究能量，長期推動整體海洋科技發展，並透過辦理洋流能關鍵技術與推動，積極發展我國推動再生能源之政策。
8. 探討海洋汙染防治管理及微塑膠對海洋生態環境與人體健康影響之評估，建立監測、預防、移除、模式預測及創新科技研發。
9. 推動國家海洋文化與科技教育發展資源，有效統合協調聯繫國家海洋文化與科技教育資源管理。
10. 培育海洋人才與訓練。
11. 辦理世界海洋日活動與培訓民間團體與志工，推動海洋教育向下扎根。
12. 掌握海洋國際事務發展趨勢，內化作為研訂政策之參據。
13. 廣闊海洋事務合作交流管道，實質提升國際地位。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綜合規劃管理	13,637	綜合規劃處	本計畫主要係辦理本會海洋政策之統合規劃、協調及推動，國內外海洋事務發展情勢研析與政策措施之研擬及評估，海洋基本法令之研究及推動，所需經費13,637千元，編列業務費12,437千元、獎補助費1,200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2,437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20		1. 業務費12,437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40		(1) 辦理國家整體海洋政策研議諮詢及海洋治理協調會等場地設備租賃費320千元。
2039 委辦費	3,300		(2) 辦理國家整體海洋政策研議諮詢、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等各項研習、審查會議邀請專家諮詢出席、稿費等740千元。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40		(3) 委辦費3,300千元：
2051 物品	100		<1> 辦理海洋事務相關議題之研究等經費1,80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4,781		<2> 辦理海洋情勢研析等經費1,50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2,416		(4) 參與海洋相關社團會費40千元。
2078 國外旅費	740		(5) 購置國內外海洋政策、事務、研究等專業書籍期刊、影音資料及相關事務用品等經費100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1,200		(6) 一般事務費4,781千元：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400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6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00		

海洋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3767010200 海洋業務		256,17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辦理國家整體海洋政策研議諮詢會議及地方政府分區座談等經費291千元。 <2>辦理訴願、國家賠償事件審議會及海洋治理協調會報等經費528千元。 <3>協助辦理政策研議諮詢、施政計畫、性別平等、業務訪查等經費2,355千元。 <4>辦理大數據資料分析與運用、鼓勵及推動海洋事務等經費1,607千元。 (7)辦理海洋政策研議諮詢、海洋政策事務聯繫推廣、各項業務會議、研討會、座談會及計畫等國內旅費2,416千元。 (8)國外旅費740千元： <1>派員赴英國參加海洋事務機關及政府捐助財團法人雙邊座談所需經費214千元。 <2>參加海域空間規劃利用先進國家互助研商會議所需經費273千元。 <3>派員赴美國觀摩美國政策委員會就海洋政策經費運用及重大計畫管制雙邊會議所需經費253千元。 2.獎補助費1,200千元：補助中央機關辦理海洋事務研究及政策推動等相關經費400千元、補助國立大專院校從事海洋事務相關活動等經費600千元及捐助學術研究機構、私立大學進行海洋事務相關活動等經費200千元。
02 海洋資源作業	92,514	海洋資源處	本計畫主要係辦理海洋空間功能區劃之統合、協調及審議，海洋資源永續發展政策之統合、協調及推動，海洋產業發展之統合、協調及推動業務所需經費92,514千元，編列業務費18,329千元、設備及投資1,400千元、獎補助費72,785千元，內容如下： 1.業務費18,329千元： (1)辦理整體海洋產業推動、海洋空間功能區劃調查或使用競合研析與相關法令限制、統合協調海洋環境保護、促進地方政府推動海洋事務等邀請專家學者出席
2000 業務費	18,329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86		
2039 委辦費	15,651		
2051 物品	206		
2054 一般事務費	1,226		
2072 國內旅費	1,060		
3000 設備及投資	1,4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400		

海洋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3767010200 海洋業務		256,17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4000 獎補助費	72,785		諮詢相關經費186千元。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26,193		(2)委辦費15,651千元：
40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35,817		<1>辦理整體海洋產業推動、海洋環境、海洋空間功能區劃或海域使用競合研析等經費2,800千元。
4015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9,275		<2>辦理有關海洋產業規劃宣導、經濟發展推動策略及營造優質海洋相關產業發展策略研析等經費9,351千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00		<3>辦理有關氣候變遷下海洋產業發展與海洋空間功能區劃推動等經費3,500千元。
4050 對學生之獎助	1,000		(3)購置海洋相關專業書籍及事務用品等經費206千元。
			(4)一般事務費1,226千元：
			<1>健全海洋空間功能區劃及研析調查等相關業務經費1,105千元。
			<2>各項業務會議、研討會等資料印製及庶務性支出等經費121千元。
			(5)辦理現地訪查、踏勘、海洋產業推動與相關法令限制、促進地方政府推動海洋事務、海洋產業協調與聯繫及各項會議等國內旅費1,060千元。
			2.設備及投資1,400千元：建置海洋事務補助計畫管理資訊系統相關經費。
			3.獎補助費72,785千元：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海洋資源開發、環境管理及產業發展計畫等經費71,285千元、捐助國內民間團體從事海洋資源永續利用等經費500千元及獎助學生辦理永續海洋事務相關研究等經費1,000千元。
03 海域安全作業	31,663	海域安全處	本計畫係辦理海域及海岸安全之統合規劃、協調及推動、海洋權益維護執法事務及海事安全維護事務等所需經費31,663千元，編列業務費13,748千元、獎補助費17,915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3,748		1.業務費13,748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39		(1)各項海域安全相關法令、政策研商、協調工作會議邀請專家學者出席諮詢或講
2039 委辦費	1,773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20		
2051 物品	194		
2054 一般事務費	8,058		

海洋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3767010200 海洋業務		256,17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72 國內旅費	1,636		座鐘點費等239千元。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125		(2)委辦費1,773千元：
2078 國外旅費	1,703		<1>辦理推動海事安全專法之研究等經費954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17,915		<2>辦理大陸(含香港、澳門)地區船舶違法行為處置制度之研究等經費819千元。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4,000		(3)參加國內團體會員會費20千元。
40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3,600		(4)購置海洋專業書籍、多媒體影音光碟及相關事務用品等經費194千元。
4015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2,400		(5)一般事務費8,058千元：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7,915		<1>辦理海域安全相關演練及學術研討會等經費6,734千元。
			<2>辦理海域安全協調研商工作、災害應變、庶務性支出等經費124千元。
			<3>慰問基層單位加菜金1,200千元。
			(6)參加海域安全相關法令、政策研商、協調工作或召開跨部會協調會議、辦理海域安全相關演練等國內旅費1,636千元。
			(7)赴大陸地區進行兩岸情勢交流業務等旅費125千元。
			(8)國外旅費1,703千元：
			<1>派員赴馬紹爾及帛琉辦理「海巡敦訪」所需經費953千元。
			<2>參加中西太平洋漁業委員會年會所需經費383千元。
			<3>參加國際海上搜救聯盟(IMRF)年會所需經費367千元。
			2.獎補助費17,915千元：
			(1)結合縣市政府推動強化海域、海岸救生救難能量計畫，經行政院108年4月23日院臺忠字第1080010774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69,000千元，分2年辦理，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10,000千元，係補助地方政府完善救生救難量能之建置等經費，未來經費需求59,000千元。
			(2)補助海巡署及所屬基層單位生活設施改善籌補等經費7,915千元。

海洋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67010200 海洋業務	預算金額	256,17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科技文教作業	98,590	科技文教處	本計畫係辦理國家海洋教育發展策略規劃、海洋文化資產保存、海洋科技專案計畫研究成果之推廣及應用等所需經費98,590千元，編列業務費97,810千元、獎補助費780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97,810		1.業務費97,81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92		(1)辦理各項海洋人力培訓、海洋科技文化研究等業務所需出席、稿費及講座鐘點費192千元。
2039 委辦費	92,870		(2)委辦費92,870千元：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35		<1>辦理海洋多元文化與永續教育中長程施政研究等經費2,500千元。
2051 物品	50		<2>辦理臺灣及南海海域資料收集調查與資料庫精進等經費37,00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3,156		<3>辦理洋流能關鍵技術開發與推動等經費53,37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732		(3)參與海洋科技研究相關社團年費35千元。
2078 國外旅費	775		(4)購置海洋專業書籍期刊、影音光碟及相關事務用品等經費50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780		(5)一般事務費3,156千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700		<1>辦理世界海洋日相關經費1,991千元。
4085 獎勵及慰問	80		<2>辦理各項業務會議、研討會、培訓、督導訪查相關資料印製及庶務性支出等經費1,165千元。
			(6)參加各項會議、辦理海洋人力培訓、世界海洋日及相關活動等國內旅費732千元。
			(7)國外旅費775千元：
			<1>出席國際海洋科技會議暨工程技術論壇所需經費266千元。
			<2>出席美國海洋教育年會所需經費226千元。
			<3>參加第37屆國際海岸工程研討會所需經費283千元。
			2.獎補助費780千元：補助民間團體推廣海洋科技文教相關活動等經費700千元及辦理世界海洋日推廣活動等獎勵金80千元。

海洋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3767010200 海洋業務		256,17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5 國際發展作業	9,326	國際發展處	本計畫係辦理海洋國際公約內國法化之統合及協調、對外海洋事務合作、交流及支援等所需經費9,326千元，編列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9,326		1.派員赴英、美、日、歐盟等國際訓練機構受訓或專題研究經費及國際業務知能專長訓練等經費703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703		2.推動雙邊交流合作相關業務所需設備租賃費168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68		3.辦理海洋國際組織及國際公約動態研析、推動雙邊交流合作及海洋國際資訊編譯等經費404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04		4.委辦費4,117千元：
2039 委辦費	4,117		(1)辦理聯合國「國家管轄範圍以外區域海洋生物多樣性養護及可持續利用具法律拘束力國際文書」發展進程及因應政策之研究等經費498千元。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50		(2)辦理海洋國際公約內國法化相關業務之推動等經費1,008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671		(3)辦理擴大參與海洋國際會議等經費375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514		(4)辦理國際及兩岸海洋策略發展等經費936千元。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95		(5)辦理國際海洋法政相關課程等經費1,300千元。
2078 國外旅費	1,604		5.國內海洋相關組織會員會費50千元。
			6.一般事務費1,671千元：
			(1)辦理海洋國際組織及國際公約動態研析等經費60千元。
			(2)辦理國際業務交流合作、海洋相關論壇工作等經費1,611千元。
			7.赴各機關召開協調會議及辦理國際交流合作業務等國內旅費514千元。
			8.派員赴中國參加APEC海洋相關論壇所需大陸地區旅費95千元。
			9.國外旅費1,604千元：
			(1)赴越南海洋專責機構推動交流合作所需經費266千元。
			(2)執行亞太經濟合作(APEC)海洋漁業工作

海洋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3767010200 海洋業務		256,17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小組任務所需經費269千元。 (3)參加降低南中國海潛在衝突會議所需經費133千元。 (4)辦理「我們的海洋大會」臺灣代表團所需經費535千元。 (5)辦理臺日海洋事務合作對話專案所需經費401千元。
06 其他設備	10,442	秘書室、資訊室	本計畫係辦理各項辦公廳舍裝修、資訊設備、辦公設備及事務機具籌補等所需經費10,442千元，其編列內容如下： 1.辦公廳舍裝修等經費4,697千元。 2.購置個人電腦、螢幕及印表機等經費940千元。 3.購置業務套裝軟體及擴充公文管理資訊系統等經費1,881千元。 4.購置辦公桌、投影機、打洞機及會議桌等辦公機具設備2,924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10,442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4,697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821		
3035 雜項設備費	2,924		

海洋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670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金額	1,640
-----------	--------------------	------	-------

計畫內容：
辦理車輛購置計畫。

預期成果：
辦理車輛購置計畫，以提升執行業務之機動力及運輸能力，達成法定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車輛購置(汰換)計畫	1,640	秘書室	新增購置7-8人座小客貨兩用車2輛，相關經費如列數。
3000 設備及投資	1,640		
3025 運輸設備費	1,640		

海洋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6701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3,500
-----------	------------------	------	-------

計畫內容：
依據預算法第22條規定辦理。

預期成果：
設定預備金，以應業務需要，促進行政效能。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3,500	主計處	依預算法規定編列。
6000 預備金	3,500		
6005 第一預備金	3,500		

**海洋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67010100 一般行政	3767010200 海洋業務	37670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76701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245,124	256,172	1,640	3,500		506,436
1000 人事費	198,816	-	-	-		198,816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6,502	-	-	-		6,502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19,059	-	-	-		119,059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38	-	-	-		1,238
1030 獎金	33,264	-	-	-		33,264
1035 其他給與	6,350	-	-	-		6,350
1040 加班值班費	10,811	-	-	-		10,811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318	-	-	-		318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9,621	-	-	-		9,621
1055 保險	11,653	-	-	-		11,653
2000 業務費	46,297	151,650	-	-		197,947
2003 教育訓練費	692	703	-	-		1,395
2006 水電費	4,089	-	-	-		4,089
2009 通訊費	2,486	-	-	-		2,486
2018 資訊服務費	5,285	-	-	-		5,285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6,558	488	-	-		17,046
2024 稅捐及規費	91	-	-	-		91
2027 保險費	137	-	-	-		137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934	1,761	-	-		2,695
2039 委辦費	-	117,711	-	-		117,711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	145	-	-		145
2051 物品	4,183	550	-	-		4,733
2054 一般事務費	5,240	18,892	-	-		24,132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378	-	-	-		1,378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58	-	-	-		158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30	-	-	-		530
2072 國內旅費	3,357	6,358	-	-		9,715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	220	-	-		220
2078 國外旅費	-	4,822	-	-		4,822
2093 特別費	1,179	-	-	-		1,179

**海洋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67010100 一般行政	3767010200 海洋業務	37670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76701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3000 設備及投資	-	11,842	1,640	-	13,482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4,697	-	-	4,697
3025 運輸設備費	-	-	1,640	-	1,64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4,221	-	-	4,221
3035 雜項設備費	-	2,924	-	-	2,924
4000 獎補助費	11	92,680	-	-	92,691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	30,193	-	-	30,193
40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	39,417	-	-	39,417
4015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	11,675	-	-	11,675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	8,315	-	-	8,315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	600	-	-	6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1,400	-	-	1,400
4050 對學生之獎助	-	1,000	-	-	1,000
4085 獎勵及慰問	-	80	-	-	80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11	-	-	-	11
6000 預備金	-	-	-	3,500	3,500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3,500	3,500

海洋委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24				海洋委員會主管				
	1			海洋委員會	198,816	183,947	88,734	-
				民政支出	198,816	183,947	88,734	-
		1		一般行政	198,816	46,297	11	-
		2		海洋業務	-	137,650	88,723	-
		3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4		第一預備金	-	-	-	-

員會
別科目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3,500	474,997	14,000	13,482	3,957	-	31,439	506,436
3,500	474,997	14,000	13,482	3,957	-	31,439	506,436
-	245,124	-	-	-	-	-	245,124
-	226,373	14,000	11,842	3,957	-	29,799	256,172
-	-	-	1,640	-	-	1,640	1,640
-	-	-	1,640	-	-	1,640	1,640
3,500	3,500	-	-	-	-	-	3,500

科 目				設 備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24	1			0067000000 海洋委員會主管				
				0067010000 海洋委員會	-	4,697	-	-
				3767010000 民政支出	-	4,697	-	-
				3767010200 海洋業務	-	4,697	-	-
				376701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37670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員會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1,640	4,221	2,924	-	-	17,957	31,439
1,640	4,221	2,924	-	-	17,957	31,439
-	4,221	2,924	-	-	17,957	29,799
1,640	-	-	-	-	-	1,640
1,640	-	-	-	-	-	1,640

(本 頁 空 白)

海洋委員會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6,502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19,059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238	
六、獎金	33,264	
七、其他給與	6,350	
八、加班值班費	10,811	本年度編列超時加班費6,792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318	
十、退休離職儲金	9,621	
十一、保險	11,653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98,816	

海洋委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24	1	1		0067000000 海洋委員會主管														
				0067010000 海洋委員會	124	112	-	-	-	-	-	-	-	5	2	2	1	4
				3767010100 一般行政	124	112	-	-	-	-	-	-	-	5	2	2	1	4

員會
明細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員 費 用 概 算 表 (単位:千円)								年 需 經 費			説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127	123	188,005	166,730	21,275	
	-	-	-	-	-	127	123	188,005	166,730	21,275	

(本 頁 空 白)

**海洋委員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首長專用車	4	107.12	1,998	1,668	29.00	48	9	41	AXK-5772。
1	副首長專用車	4	107.12	1,998	1,668	29.00	48	9	41	AXK-5773。
1	副首長專用車	4	108.01	2,000	1,668	29.00	48	9	41	BAP-7860。
	本年度新增車輛：									
1	小客貨兩用車 (7－8人座)	7	109.02	2,198	1,668	29.00	48	8	43	新購001。 預計109年2月 新購7-8人座 小客貨兩用車。 。
1	小客貨兩用車 (7－8人座)	7	109.04	2,198	1,668	29.00	48	8	43	新購002。 預計109年4月 新購7-8人座 小客貨兩用車。 。
	合 計				8,340		242	43	209	

預算員額：	職員	124 人	技工	2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1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0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0 人
	工友	0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127 人

海洋委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	-	-	-	-	-	-
二、機關宿舍	2	203.53	-	-	4	480.00	-
1 首長宿舍	2	203.53	-	-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4	480.00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
三、其他	-	-	-	-	-	-	-
合 計		203.53	-	-		480.00	-

其他係停車位。

舍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illegible]

海洋委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補 助 內 容	接受補助 機關列入 預算年度	補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業 務 費
合計				-	85,243
1.3767010200				-	85,243
海洋業務					
(1)海洋事務研究及政策推 01 動				-	-
[1]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9-109	為鼓勵海洋事務相關研究發展與符合海洋興國的理念，補助國內公立學術研究機構進行與海洋事務相關研究及推動活動，以利海洋事務之發展。		-	-
[2]補助特種基金	109-109	為鼓勵海洋事務相關研究發展與符合海洋興國的理念，補助國內公立大專院校進行與海洋事務相關研究及推動活動，以利海洋事務之發展。		-	-
(2)海洋資源開發、環境管 02 理及產業發展計畫				-	71,285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9-109	補助直轄市政府辦理有關強化海洋資源調查，健全海洋空間功能區劃，促進海洋產業發展與轉型。	109	-	26,193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9-109	補助臺灣省各縣市政府辦理有關強化海洋資源調查，健全海洋空間功能區劃，促進海洋產業發展與轉型。	109	-	35,817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9-109	補助福建省各縣市政府辦理有關強化海洋資源調查，健全海洋空間功能區劃，促進海洋產業發展與轉型。	109	-	9,275
(3)結合縣市政府推動強化 03 海域、海岸救生救難能 量計畫				-	10,000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9-110	補助直轄市政府推動有關強化海域、海岸救生救難能量計畫相關工作，以保護民眾	109	-	4,000

員會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其 它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它		
1,000	-	-	3,957		90,200
1,000	-	-	3,957		90,200
1,000	-	-	-		1,000
400	-	-	-		400
600	-	-	-		600
-	-	-	-		71,285
-	-	-	-		26,193
-	-	-	-		35,817
-	-	-	-		9,275
-	-	-	-		10,000
-	-	-	-		4,000

海洋委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補 助 內 容	接受補助 機關列入 預算年度	補 助	
				經 常	費 用
				人 事 費	業 務 費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9-110	生命財產安全及引領輔導地方政府積極向海發展之立場。 補助臺灣省各縣市政府推動有關強化海域、海岸救生救難能量計畫相關工作，以保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及引領輔導地方政府積極向海發展之立場。	109	-	3,600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9-110	補助福建省各縣政府推動有關強化海域、海岸救生救難能量計畫相關工作，以保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及引領輔導地方政府積極向海發展之立場。	109	-	2,400
(4)補助海巡署及所屬基層單位生活設施改善籌補等	04			-	3,958
[1]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9-109	因應海巡署及所屬基層單位生活設施老舊，補助其汰換相關設施等，以營造良好工作環境，確保同仁執勤安全。		-	3,958

員會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其 它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它	
-	-	-	-	3,600
-	-	-	-	2,400
-	-	-	3,957	7,915
-	-	-	3,957	7,915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
1.對團體之捐助				-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1)3767010200				-
海洋業務				
[1]海洋事務研究及政策推動	01 109-109	學術研究機構及 私立大專校院	為鼓勵海洋事務相關研究發展與符合海洋興國的理念，捐助私立大專校院及經主管機關核准設立之學術研究機構團體從事與海洋事務相關研究及推動活動，以利海洋事務之發展。	-
[2]永續海洋事務	02 109-109	國內民間團體	協助民間團體有關海洋科技、海洋文化、海洋教育、海洋永續資源、海洋環境管理、海洋產業、海洋保育及海域安全等海洋業務相關計畫及活動，以推廣海洋資源永續利用之目標。	-
[3]推廣海洋科技文教	04 109-109	國內民間團體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海洋科技、文化、教育、人力培訓等業務推廣及宣導。	-
2.對個人之捐助				-
4050 對學生之獎助				-
(1)3767010200				-
海洋業務				
[1]永續海洋事務	03 109-109	公私立大專校院 在學學生(不含在 職專班)	鼓勵學生辦理有關海洋產業發展、海洋資源管理、海洋環境保護、海洋科技研究、海洋文化、海洋教育、海域安全、海洋觀光遊憩、海洋生物多樣性保育及海洋污染防治等海洋業務相關計畫及活動，以推廣海洋資源永續利用之目標。	-
4085 獎勵及慰問				-
(1)3767010200				-
海洋業務				
[1]世界海洋日	05 109-109	國內民間團體或	配合世界海洋日辦理海洋活	-

員會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2,200	291	-	-	2,491	
1,200	200	-	-	1,400	
1,200	200	-	-	1,400	
1,200	200	-	-	1,400	
-	200	-	-	200	
500	-	-	-	500	
700	-	-	-	700	
1,000	91	-	-	1,091	
1,000	-	-	-	1,000	
1,000	-	-	-	1,000	
1,000	-	-	-	1,000	
-	80	-	-	80	
-	80	-	-	80	
-	80	-	-	80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個人	動競賽，第1名獎金30,000元，第2名獎金20,000元，第3名獎金10,000元，佳作4名共20,000元。	-
(1)3767010100				-
一般行政				
[1]退休及遺眷人員醫療照護	01 109-109	適用警察消防海巡空勤人員醫療照護實施方案之退休及遺眷人員	符合「警察消防海巡空勤人員醫療照護實施方案」之本會退休及遺眷人員健保部分負擔費用。	-
健保部分負擔費用				

員會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11	-	-	11
-	11	-	-	11
-	11	-	-	11

(本 頁 空 白)

海洋委員會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畫項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畫項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15	403	5,405	12	977	6,883
考 察	1	10	214	1	28	271
視 察	-	-	-	-	-	-
訪 問	2	153	1,219	3	105	1,528
開 會	10	171	2,988	5	69	1,508
談 判	1	24	401	-	-	-
進 修	-	-	-	2	730	2,998
研 究	1	45	583	1	45	578
實 習	-	-	-	-	-	-

海洋委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考察						
01 英國海洋事務機關及政府捐助財團法人雙邊座談1A	英國	環境、漁業、水產養殖中心、消費者水資源中心、海事及海岸警備局	英國為海洋大國，對於海洋事務推動已有相當經驗，英國政府雖未設有部會層級之海洋專責機關，惟與涉海業務有關部會計有環境、食品、農村事務部及交通部等，其中，環境、食品、農村事務部下設「環境、漁業、水產養殖中心」、「消費者水資源中心」，至於交通部下設「海事及海岸警備局」管理涉海業務，上述機關因與本會業務具關聯性，將與上述機關及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進行雙邊座談，瞭解政策規劃與發展及其運作機制。	109.08-109.12	5	2
二．訪問						
02 辦理「海巡敦訪」1A	帛琉、馬紹爾	當地海事機關	為鞏固與南太平洋島國友好邦誼，運用年度公海巡護整補時機，規劃巡護船進行敦訪，並由適階長官前往主持交流活動，深化合作關係及落實海巡合作協定。	109.03-109.11	16	8
03 赴越南海洋專責機構推動交流合作1A	越南	越南河內環境資源部、海洋及海島總局等相關海洋專責單位	參訪越南河內環境資源部、海洋及海島總局等相關海洋專責單位，就海洋事務合作事項進行交流，建立定期交流互訪機制。	109.01-109.12	5	5

員會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交通費	費 生活費	預 辦公費	算 合 計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80	90	44	214	海洋業務	無	
479	372	102	953	海洋業務	有	配合外交部「海洋民主之旅」辦理相關活動。
90	109	67	266	海洋業務	無	

海洋委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一・定期會議						
01 執行「亞太經濟合作(APEC)海洋漁業工作小組(OFWG)」任務 - 1A	馬來西亞	APEC可謂為我國目前實際參與最重要國際多邊機制之一。本會統合、協調APEC海洋及漁業工作小組(OFWG)會議，與其他經濟體交流互動，嘗試推動相關計畫，貢獻國際社會，強化國際實質參與。	5	4	160	92
02 參加「降低南中國海潛在衝突會議」 - 1A	印尼	配合外交部規劃，派員參加第29屆「降低南中國海潛在衝突會議」，與周邊國家交流互動，蒐整情資，掌握南海局勢。	5	2	60	64
03 參加中西太平洋漁業委員會(WCPFC)年會 - 1A	巴布亞紐幾內亞	我國為「中西太平洋漁業委員會」(WCPFC)會員國之一，為落實推動中西太平洋公海海洋區海域內之責任漁業制度，保障我國遠洋漁船作業安全、落實公海漁業秩序及善盡國際責任，期透過參加委員會定期年會，了解最新養護管理措施及各國執行打擊IUU等專業議題進行討論。	12	2	120	248
04 辦理「我們的海洋大會」臺灣代表團 - 1A	帛琉	OOC會議係屬高度政治性之國際會議，與會者為各國政府元首、部會首長、政商名流，以及具代表性之NGOs團體、跨國企業等，已成為海洋相關會議之指標性會議。本屆辦理國家為我國邦交國-帛琉，為強化我國海洋外交，規劃由部長級帶隊，與我國	5	5	250	169

員會
一開會、談判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 外 旅 費
17	269	海洋業務	智利	108.02	1	161
					-	-
					-	-
9	133	海洋業務			-	-
					-	-
					-	-
15	383	海洋業務			-	-
					-	-
					-	-
116	535	海洋業務			-	-
					-	-
					-	-

海洋委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05 出席國際海洋科技會議暨 工程技術論壇 (OI) - 1A	英國	相關部會偕同參與。 OI是目前世界上最大的 海洋科技會議與工程技 術論壇，逾20個國家和 地區，近200家產業代 表及8,000人次參與。 考量我國發展海洋能源 及水下技術如離岸風機 基礎、海事工程、水下 無人載具等技術，應充 分參與並進行相關發表 ，以讓世界各國了解我 國海洋科技發展趨勢。	7	2	90	131
06 參加國際海上搜救聯盟 (IMRF)年會 - 1A	加拿大	透過與各國搜救單位經 驗交流，了解各國最新 救難科技資訊與搜救技 術，有效提升本會海難 搜救成效。	8	3	150	176
07 出席美國海洋教育年會 (NMEA) - 1A	美國	全球海洋教育界的盛事 「美國海洋教育年會」 由美國的「海洋教育者 協會」(National Mari ne Educators Associa tion, 以下簡稱NMEA) ，各地的分會舉辦年會 ，可知當前海洋教育的 國際趨勢，會後併同拜 會夏威夷海洋研究所等 單位進行海洋教育交流 。	7	2	80	101
08 參加第37屆國際海岸工程 研討會(ICCE) - 1A	澳洲	ICCE為世界上最重要的 海岸工程之國際研討會 ，參與會議人士多超過 800人，來自超過40個 國家，500篇以上之口 頭報告及100篇以上之 海報論文。本會將與台 灣大學、成功大學、中 山大學等專家學者併同 參與，以提昇本會對於	8	2	80	113

員會
一開會、談判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 外 旅 費
45	266	海洋業務			-	-
					-	-
					-	-
41	367	海洋業務	加拿大	108.06	3	328
					-	-
					-	-
45	226	海洋業務			-	-
					-	-
					-	-
90	283	海洋業務			-	-
					-	-
					-	-

海洋委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二・不定期會議		最新海洋科技發展之專業知識。				
09 海域空間規劃利用先進國家互助研商會議 - 1A	丹麥、德國	為瞭解海域規劃管理發展趨勢，合理有效利用海洋資源，推動海域國土管理法治，結合離岸風場等多目標使用需求，擬赴首先發展離岸風電及風電新增裝置量最多之國家(丹麥、德國)，與其相關機關(構)進行互助研商會議汲取經驗，期為我國海洋及綠能政策推動助力。	7	2	129	100
10 觀摩美國政策委員會就海洋政策經費運用及重大計畫管制雙邊會議 - 1A	美國	1.美國海洋政策委員會是總統唐納德特朗普就任後，為消除重複的聯邦官僚機構，以行政命令建立的一個機構間的委員會，以取代2010年國家海洋委員會所建立的九個區域規劃機構。 2.藉由拜會該國海域專責機構進行雙邊會議，了解其海洋事務政策推動、機關預算規劃運用及各項重大計畫編列與執行管制等，作為機關政策推動及計畫執行之參考。	5	2	120	79
三・談判						
11 辦理「臺日海洋事務合作對話」專案 - 1A	日本	出席日本台灣交流協會主辦第5屆「臺日海洋事務合作對話」定期會議，就海洋爭議及合作事項進行對話研商。	4	6	180	173

員會
一開會、談判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 外 旅 費
44	273	海洋業務			-	-
					-	-
					-	-
54	253	海洋業務			-	-
					-	-
					-	-
48	401	海洋業務			-	-
					-	-
					-	-

海洋委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主 要 研 習 課 程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二、研究 01 派員赴英、美、日、歐盟等國際訓練機構受訓或專題研究-1A	英、美、日、歐盟等	派員赴美國、日本及歐盟等地區海事專業機構接受海洋相關國際領域課程訓練或進行專題研究，以培育海洋國際事務人才，與國際接軌。	109.01-109.12	15	3

員會
一進修、研究、實習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度已派人員人數
生 活 費	機票與出國手續費	書籍學雜等費	合 計		
447	135	1	583	海洋業務	0

海洋委
派員赴大陸計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 作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1 派員赴中國參加APEC海洋相關論壇1A	上海	亞太經濟合作會議	109年度大陸規劃辦理海洋廢棄物及海域空間規劃相關論壇，並邀請APEC相關經濟體共同參與。本會預期參與本會議，與其餘國家進行經驗交流與分享，提升與他國合作機會。	109.01 - 109.12	5	2
02 兩岸情勢交流16	北京	救撈局、海事局、中國海上搜救中心	兩岸關係敏感，臺海有關活動均會影響情勢變化，須掌握陸方相關立場及策略，並溝通了解有關意見，增進彼此理解互信，藉由交流研討活動，加強協調聯繫，妥適應處突發狀況，確保兩岸海域和平穩定。	109.09 - 109.09	5	2

員會
畫預算類別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20	71	4	95	海洋業務	無	
49	67	9	125	海洋業務	無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 計		201,986	188,635	-	-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201,986	188,635	-	-

員會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經常支出合計
-	2,491	81,885	-	474,997
-	2,491	81,885	-	474,997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計		-	-	-	-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	-	-	-

員會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本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	-	-	-	-
-	-	-	-	-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定 資 本			
		固 定 資 本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總 計		-	4,697	-	1,640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	4,697	-	1,640

員會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計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3,281	21,821	-	31,439	506,436
3,281	21,821	-	31,439	506,436

(本 頁 空 白)

海洋委員會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 註
			107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08年度 預算數	109年度 預算數	110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結合縣市政府推動強化海域、海岸救生救難能量計畫	109-110	0.69	-	-	0.10	0.59	1.行政院108年4月23日院臺忠字第1080010774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為69,000千元。 2.本計畫109年度預算編列於「海洋業務」科目10,000千元。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合計			16,000	84,411
1.3767010200 海洋業務			16,000	84,411
(1)海洋事務相關議題之研究	109-109	為深入探究海洋經濟之永續發展，以及海洋生技產業之升級，規劃委請學者專家辦理專題研究計畫，以提供海洋相關政策規劃、推動及協調之參考。	-	-
(2)海洋情勢研析	109-109	為周延國內外海洋事務發展情勢研析與政策措施之評估，委託辦理調查與撰擬分析報告，以完備海洋資料彙整、統合研究、應用之規劃及協調。	-	-
(3)辦理整體海洋產業推動、海洋空間功能區劃調查或使用競合研析	109-109	委託大專校院、學術研究機構辦理整體海洋產業推動、海洋環境調查長期計畫之先期規劃。	-	2,800
(4)海洋資源開發、環境管理及產業發展計畫	109-109	辦理海洋相關產業(如觀光、遊憩等)規劃宣導、經濟發展推動策略及營造優質海洋相關產業發展策略研析。	-	9,351
(5)海洋資源開發、環境管理及產業發展計畫	109-109	辦理氣候變遷下海洋產業發展與海域空間規劃推動計畫： 1.海洋空間功能規劃與海洋產業發展之意見蒐整。 2.氣候變遷環境敏感地區與海洋產業競合研析。 3.海洋空間功能規劃制度調適及提供臺灣海域使用政策之修訂參考。	-	3,500
(6)推動海事安全專法之研究	109-109	委託大專院校、學術研究機構辦理研訂海事安全法源及整體效益評估、歸納可行作法，以期與國際海事體系接軌，並作為政策規劃參考之準據。	-	954
(7)大陸(含香港、澳門)地區船舶(越界、捕魚、盜砂)違法行為處置制度之研究	109-109	委託大專院校、學術研究機構辦理「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32條六大行政處分手段及於「香港澳門關係條例」增訂越界捕魚規定等政策研析，並作為海域安全之執法規劃參考之準據。	-	819
(8)海洋多元文化與永續教	109-110	蒐集分析散落各部會之海洋文教資料	-	2,500

員會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3,300	14,000		-	117,711
	3,300	14,000		-	117,711
	1,800	-		-	1,800
	1,500	-		-	1,500
	-	-		-	2,800
	-	-		-	9,351
	-	-		-	3,500
	-	-		-	954
	-	-		-	819
	-	-		-	2,500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育中長程施政研究		，輔以國際趨勢，就我國海洋文教推動情形，進行評估分析及整合與其他公部門之競合關係，整併具有與其他公私部門合作潛力的推廣議題與方案，據以撰擬及檢討海洋文教中長程發展計畫以及施政綱領。		
(9)臺灣及南海海域資料收集調查與資料庫精進	109-112	委託辦理「現有資料收集與分析」、「數據品保品管檢核」、「海氣象長期監測站建置」、「海域地形地貌補充調查」、「全國海洋資料庫建置」等五大項目，並統合現行分散於各目的機關之海洋監測資料。	7,000	20,000
(10)洋流能關鍵技術開發與推動	109-112	為加速推動海洋科技及產業之發展，並強化產業合作，委託辦理「洋流發電機研發」、「深海錨錠與工程技術研究」、「發展高精度三維海流模式」、「最適海域評估」及「運營成本分析對策」等五大項目進行洋流能關鍵技開發與推動，以加速洋流能開發進程。	9,000	40,370
(11)推動海洋國際公約內國法化	109-109	委託辦理推動聯合國海洋國際公約之國家管轄範圍外海洋生物多樣性(BBNJ)內國法化研究案，蒐整目前聯合國海洋國際公約趨勢相關資料，並加以編譯摘要研析，以遂行海洋國際公約內國法化之協調、統合業務。	-	498
(12)推動海洋國際公約內國法化	109-109	邀請專家學者及各相關部會召開海洋國際公約內國法化專題研討會，蒐整海洋國際公約最新趨勢資訊及目前我國相關法律執行狀況，以提供我國海洋政策及國際公約內國法化規劃參考。	-	1,008
(13)擴大參與海洋國際會議	109-109	配合本會參與國際會議，編組我國代表團，邀請我國擅長領域專家學者陪同參與，擴大我國實質參與程度，以爭取國際支持。	-	375
(14)國際及兩岸海洋策略發展	109-109	鑑於國際海洋重要公約及海洋法庭裁判極為龐雜，為蒐整重要國際海洋規	-	936

員會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	10,000	-	37,000
-	4,000	-	53,370
-	-	-	498
-	-	-	1,008
-	-	-	375
-	-	-	936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15)國際海洋法政相關課程	109-109	範及判決，並將法規及裁判作系統化之整理，供本會作應處之參據，爰委託辦理國際海洋重要公約暨國際海洋法庭重要判決研析及判例彙編。 委託辦理本會及所屬機關同仁參加國際海洋法政相關課程，以培訓國際海洋法政、談判人才。	-	1,300

員會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	-	-	1,300

海洋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一、	通案決議部分	
(一)	108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 1. 政令宣導費：統刪5%，其中國立故宮博物院、銓敘部、審計部、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領事事務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工業局、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林務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2. 委辦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3%，其中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審計部、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國防部所屬、國庫署、國家教育研究院、觀光局及所屬、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3. 軍事裝備及設施、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4%，其中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公平交易委員會、銓敘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賦稅署、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	本會 108 年度預算案依立法院統刪決議辦理情形如下： 1.政令宣導費：依決議事項辦理。 2.委辦費：依決議事項辦理。 3.軍事裝備及設施、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軍事裝備及設施：本會未編列。 (2)房屋建築養護費：依決議事項辦理。 (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依決議事項辦理。 (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依決議事項辦理。

海洋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水土保持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臺南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海巡署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4.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30%，其中行政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役政署、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國庫署、關務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林業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	4.大陸地區旅費：依決議事項辦理。

海洋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會、銀行局、檢查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5.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主計總處、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客家委員會及所屬、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公平交易委員會、考選部、銓敘部、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計部、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職業安全衛生署、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毒物及化學物質局、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檢查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5.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 (1) 國外旅費：依決議事項辦理。 (2) 出國教育訓練費：依決議事項辦理。
6.	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	6. 設備及投資：依決議事項辦理。

海洋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國防部所屬、財政部、賦稅署、臺北國稅局、中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工業局、中央氣象局、運輸研究所、	

海洋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公路總局及所屬、水產試驗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4%，其中司法院、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經濟部、交通部、僑務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文化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8.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3%，其中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9. 財政部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35億元，科目自行調整。	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1)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依決議事項辦理。 (2)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依決議事項辦理。 8.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依決議事項辦理。 9. 非本會主管業務。
(二)	我國研發經費及中央政府科技預算均逐年遞增，研發投入呈成長趨勢。近年我國專利核准件數已有增加，被引用率雖曾成長，然近年呈遞減趨勢，且技術建設之世界排名下滑，技術輸入金額仍遠逾技術輸出金額。細究各產業技術輸出入相抵之貿易餘額，以「電子零組件製造業」及「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等高科技產業之逆差金額最高，反映出我國高科技產業以代工製造為主之產業結構特性。為使逐年遞增之科研經費投入充分發揮成效，建請應強化科技創新能力及研發成效之應用，以提升我國關鍵技術之自主程度，進而提升我國產業競爭力。	本會延續「第二期國家型能源科技計畫」(NEPII)中之「趺級黑潮發電先導機組研發與實海域測試平台建置規劃」相關成果，於本(108)年度辦理「洋流能關鍵技術開發及推動」1年期計畫，109年後亦會持續精進辦理。本研發工作可精進臺灣在海洋能發電之科研成果以及提高國際能見度，同時提昇本土自主化研發技術，透過學術研究與產業人才養成訓練方式，深化臺灣相關技術之領導地位，並促進海洋能源產業之發展。
(三)	目前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委託保險人辦理之行政經費，雖均由政府負擔，惟囿於法令規範或預算編列形式不同等，致經費負擔機關、預算編列方式與補助標準等迥異，建請行政院應研謀改善；此外，社會保險應建立獨立自主、兼具公平性、效率性與減少經濟負面效果之財務責	非本會主管業務。

海洋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任制度，政府如於負擔保險費及補助虧損之外，尚須全額負擔保險之行政經費，建請檢討其合理性及是否具有有效撙節之誘因等問題。	
(四)	我國國內投資成長動能趨緩，占GDP比重長期偏低，近年亦未有效提升公共投資；另在經濟全球化效應影響下，各國皆積極利用外人直接投資帶動經濟發展，惟我國招商引資成效亦未臻理想，建請行政院應積極改善國內投資環境，以發展國內產業並吸引外商投資。	非本會主管業務。
(五)	近年中央政府資訊業務委外程度居高不下，又資訊系統建置多未考量民眾需求，致網路之公民參與情形欠佳，要求各機關應積極檢討現有資訊系統之服務形式及內容，適時了解使用者需求，俾提升民眾使用意願，落實電子治理之願景。	本會已訂定「海洋委員會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實施作業計畫」，藉由跨部門參與，落實公民參與，逐步實現政府機關電子治理之願景，並遵循國家發展委員會「智慧政府行動方案」，切實考量民眾需求及檢討資訊系統服務形式，將政府資訊公開、開放資料(open data)及民眾需求納入系統建置需求訪談範疇，以提升網路公民參與程度。另本會業已加入國家發展委員會建置之「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台」機制，提供民眾適時反應需求及監督本會業務推動情形之管道。
(六)	財團法人法將於108年2月1日施行。該法制定前，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係依據民法有關規定，各自訂定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依據民法第32條，主管機關得檢查財團法人之財產狀況，及其有無違反許可條件與其他法律之規定。惟長期以來，各主管機關對於民間捐助財團法人之管理強度與密度不一，各主管機關派員實地查核之頻率差異甚大，查核報告亦未全數於網站公開。 爰要求行政院督促各主管機關，強化辦理財團法人業務實地查核，確保其支出與活動符合設立之公益目的。並	本會無成立財團法人。

海洋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彙總各主管機關至107年底止許可設立之財團法人家數，及各主管機關於103至107年度間，每年度實地查核政府捐助財團法人、民間捐助財團法人之家數，於108年6月底前以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七)	行政院訂定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為所得稅法第4條第1項第13款之授權性規定。自68年7月19日訂定以來，歷經8次修正，最近一次修正於102年2月26日發布。 依據免稅標準規定，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每年度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孳息及其他收入60%，即享有免稅資格；即使未達此標準，主管機關仍多核發同意函予以展延4年，長此以往造成稅收損失龐鉅，且公益績效不明，迭遭外界詬病。 有鑑於部分機關或團體涉及關係人交易、投資股票成為集團控股機構，或未積極從事創設目的活動等不符公益目的濫用免稅資格之情事，財政部已於107年1月18日預告修正免稅標準第2條規定，未來將規範機關或團體與其捐贈人或其關係人不得藉相互間交易而有利益回流或變相盈餘分配之情形，與規範投資主要捐贈人及其關係企業股票之限制，並將支出比率規定改為按年度收入規模分級，最高可達80%。然該修正草案於107年3月19日預告期結束後，截至107年底止，行政院尚未核定發布，導致部分團體濫用免稅資格之情形繼續惡化。 爰要求行政院於108年6月底前，彙總各主管機關於104至106年度核發同意函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之總家數，及經主管機關查明同意之使用計畫支出總金額，以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107年度以後各年度之資料，並應於次年12月底前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	非本會主管業務。
(八)	各公務機關於辦理各項業務時，若有購置禮品或紀念品之需要，除應符合相關法規辦理外，應優先採購臺灣製產品。	依決議事項辦理。
(九)	衛生福利部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近年來致力推動高齡者及身心障礙者安養信託業務，以保障身心障礙者在	非本會主管業務。

海洋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其直系親屬、撫養者年邁時，或高齡者於晚年期間的經濟安全，透過信託維持財產獨立，保障其生活、教育、安養、醫療等面向受到應有之照顧。截至107年6月底止，已有25家信託業者提供安養信託之相關商品，累計安養信託契約之受益人人數15,276人，累計信託財產本金達新臺幣136億元。 有鑑於企業經營者經常利用其優越的經濟地位，訂定有利於己而不利於消費者的契約條款，造成締約雙方當事人地位不平等。為積極保障消費者之權益，依據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第7條，金融服務業與金融消費者訂立提供金融商品或服務之契約，應本公平合理、平等互惠及誠信原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亦訂有個人購屋貸款、個人購車貸款、信用卡、消費性無擔保貸款等多個定型化契約範本與其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之事項，落實保障金融消費者之權益。 然截至107年底止已有高齡者安養信託契約參考範本，惟尚無身心障礙者安養信託契約範本，爰此要求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應於108年5月底前完成身心障礙者安養信託契約範本，並儘速公告周知。	
二、	委員會審議結果(修正及新增決議)	
第 24 款	海洋委員會主管	
第 1 項	海洋委員會	
(一)	本項修正決議1項： 原審查會報告所列通過決議第(二)項修正為： 海洋委員會108年度單位預算第2目「海洋業務」凍結300萬元，俟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書面報告以 108 年 2 月 22 日海主計字第 10800016662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於同年 3 月 28 日審查；立法院以 108 年 4 月 24 日台立院議字 1080701436 號函准予動支。
(一)	本項新增決議1項： 目前我國危險海域之劃分與公告，並沒有針對海岸地形、海域以及洋流等深入調查之研究和科學分析根據，僅依靠地方政府、救災單位的救援紀錄、救溺勤務統計等資料公告，且現無全國統一的標準，各縣市標準也不	本案書面報告以 108 年 2 月 21 日海國會字第 1080001605N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全體委員。

海洋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一。危險海域之劃分與公告，涉及水上休閒運動產業，將影響該產業之發展，更涉及人民之人身安全，必須有客觀的依據標準，使地方政府、救災單位等相關單位有所依循。對於海域與海岸之安全統合規劃、審議、協調及推動，海洋委員會責無旁貸。 為了保障部分產業之發展及人民人身安全，建請海洋委員會盡速調查、分析我國海岸周遭海域情形，並研議訂量化標準，以供主管機關公告遵循。	
三、	委員會審議結果(歲出部分)	
(一)	海洋委員會108年度單位預算第1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編列190萬9千元作為採購公務禮儀及新聞公關文宣品、反貪倡廉政風宣導品、年度形象公關文宣影片委外製作等之用，其中有關公務禮儀及新聞公關文宣品之必要性令人質疑，且反貪倡廉政風宣導應屬法務部之業務範疇，海洋委員會是否有必要再編列預算採購相關宣導品，實須該會說明，爰凍結預算10%，俟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書面報告以 108 年 2 月 22 日海主計字第 10800016661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於同年 3 月 28 日審查；立法院以 108 年 4 月 24 日台立院議字 1080701436 號函准予動支。
(二)	海洋委員會108年度單位預算第2目「海洋業務」經費凍結200萬元，俟海洋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1.海洋委員會108年度單位預算第2目「海洋業務」編列3億2,129萬9千元，其中「海域安全作業」項下，編列赴大陸地區進行兩岸情勢交流業務等旅費21萬5千元。惟近來兩岸關係急凍，相關溝通機制幾乎停擺，許多計畫執行陷入僵局，甚至日前海巡署也證實中國大陸方面決定停辦操演原本年底將舉行的2018年「海峽兩岸海上聯合搜救演練」，對於漁民在兩岸三通可能發生的船隻意外事件，聯合搜救演練可以確保緊急時刻之聯繫機制，然而停辦演練將不利漁民安全之保障。在兩岸關係有具體改善之前，海洋委員會應檢討有無編列赴大陸地區進行交流旅費之必要性，爰凍結部分預算，俟海洋委員會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2.「海洋委員會組織法」第一條：「行政院為統合海洋相	本案專案報告以 108 年 2 月 22 日海主計字第 10800016662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於同年 3 月 28 日審查；立法院以 108 年 4 月 24 日台立院議字 1080701436 號函准予動支。

海洋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關政策規劃、協調及推動，並辦理海域與海岸巡防及海洋保育、研究業務，特設海洋委員會」。第2目「海洋業務」之計畫，根據預算書表所示為有效強化台灣永續治理海洋量能，維護我國海洋權益，加強總體海洋政策的務實規劃、統合海洋資源管理與利用之功能、落實海域安全、培育海洋人才與科技、拓展海洋國際關係。近年南海議題成為全球關注所在，更是國際關係及安全研究之重點，但包括2016年之南海仲裁案、南海周邊諸國對其海權之聲索、近期之「南海行為準則」（COC），昔之海巡署、今之海洋委員會，似未對此議題提出評估報告。 「海洋業務」預計委辦、獎補助多項「海洋事務議題」，合計預算達1億4,379萬3千元。海洋委員會作為海域安全之重要政策規劃與執行單位，宜對南海議題對我國之影響，進行政策影響評估，而非為委辦而委辦，為獎補助而獎補助。爰凍結部分預算，俟海洋委員會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3.海洋委員會108年度單位預算第2目「海洋業務」編列3億2,129萬9千元，其中「海域安全作業」係辦理海域及海岸安全之統合規劃、協調及推動、海洋權益維護執法事務及海事安全維護事務等，並包含委託辦理我國海域安全（海洋權益、海事安全或海域執法）相關問題統合研究、調查及辦理推廣相關業務之研究經費165萬3千元。惟近年來南海情勢緊張，中國大陸透過吹沙造島在南海擴張軍事版圖、並持續進行軍事部署，以及周邊各國也在其所占島礁不斷從事軍事建設，儼然已對我國南海之海域安全形成威脅。為要求海洋委員會委託辦理有關我國海域安全之研究，能確實掌握南海及我國周邊海域情勢之變化，爰凍結部分預算，俟海洋委員會針對檢討報告及具體做法，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4.海洋委員會之海洋業務，其執行計畫內容主要為推動海洋整體事務統合規劃協調，然經查發現，海洋委員會自107年4月28日成立後，與各部會相關業務區塊界定未明，且又未訂定政策綱領，欠乏海洋保育之上位	

海洋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政策，實不利海洋政策之制定與推動；再者，海洋委員會在「海洋業務」項下，編列高達1億3,300萬元委辦費，占該業務總預算三分之一以上，實不合理，且有浮編之嫌。爰凍結部分預算，俟海洋委員會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5.查海洋委員會海洋業務之年度計畫內容，包括海洋總體事務統合規劃協助與推動，以及強化海洋資源開發、環境管理維護與產業發展相關調查等項目。然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截至107年8月底，有關海洋生態保育及海洋資源永續管理業務、海洋地質調查、海洋生物科學研究與保育等，仍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中央地質調查所、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等機關執行，均尚待業務移交。而海洋委員會亦尚未制定海洋保育專法或海洋保育之上位政策綱領，以供各權責機關作為執行相關業務之準據。 綜上，海洋委員會與其他機關業務區塊仍未界定清楚及移撥完成，且欠缺海洋保育之上位政策或法規，恐不利統合及規劃海洋相關政策。爰凍結部分預算，俟海洋委員會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三)	海洋委員會於第3目「海洋研究業務」項下「國家海洋研究院籌備處業務」，編列業務費2,404萬9千元，其中委託辦理海洋法政暨文化施政政策研擬所須經費達600萬元。惟國家海洋研究院籌備處尚未成立，於委託辦理海洋法政暨文化施政政策項目中未詳盡說明，爰海洋委員會應針對前述問題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書面報告以 108 年 2 月 21 日海國會字第 10800016051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全體委員。
(四)	海洋委員會於107年4月28日改制成立，惟成立後與各部會之相關業務有重疊之情況，且缺乏海洋保育之上位政策，應盡速制訂以利推動海洋相關政策。且該會及所屬現有人力情形，編現率最低僅77%，最高為94%，應儘速補足人力，以維持海洋保護業務之執行量能。 經查該會與各部會相關業務檢討移撥結果，截至107年8月底，有關海洋生態保育及海洋資源永續管理業務目前主要由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漁業署及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水質保護處、環境監	本案書面報告以 108 年 2 月 21 日海國會字第 10800016052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全體委員。

海洋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測暨資訊處、環境檢驗所等單位辦理相關業務移撥。而其他部會業務區塊界定例如海洋地質調查、海洋生物科學研究與保育等業務迄今仍未明，分散於不同機關執行，長期而言不利我國海洋保護政策之制定與推動。請於3個月內針對與相關部會進行業務之移交、持續推動海洋基本法草案之通過及人力補足等問題，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五)	海洋委員會及其所屬機關於107年4月28日正式改制成立，惟與各部會相關業務區塊界定仍未明，恐不利海洋政策之制定與推動。從與各部會相關業務區塊檢討移撥結果觀之，尚有部分業務未移交完成，亦有部份業務例如海洋地質調查、海洋生物科學研究與保育等業務迄今仍未明，長期而言不利我國海洋保護政策之制定與推動。鑑此，海洋委員會應儘速整合海洋相關政策及業務執行，以因應未來海洋專責機關發展需求。	1. 海洋業務區塊移撥部分，經本會 107 年 10 月 30 日「海洋業務區塊劃分移撥」研商會議及人事行政總處 107 年 12 月 27 日「研商國海院業務移撥區塊、『國海院處務規程及編制表』草案」會議，已概定涉海業務區塊劃分原則。 2. 依前揭本會業務區塊研商會議，海洋生態保育及海洋資源永續管理業務、海洋生物科學研究與保育由本會海保署接辦；海洋地質調查仍由經濟部辦理。
(六)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業務事項有海洋生物多樣性保育與復育政策，經查海巡署之海洋保育護永專案自今年 6 月實施，6 月至 10 月底有 19 次白海豚出現，惟同期有 31 次取締在白海豚棲地範圍進行沿近海非法漁業之案件。根據美國國家海洋暨大氣總署（NOAA）研究顯示，臺灣白海豚的數量已低於 100 隻，因此在 2018 年 5 月 8 日美國國家海洋暨大氣總署漁業部，正式將臺灣白海豚列為瀕危動物保護法（ESA）中的瀕危物種，顯見白海豚之保育刻不容緩。請於 3 個月內針對如何具體推動海洋保育研究計畫及教育推廣等業務，以維護我國海洋生態，向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書面報告以 108 年 2 月 21 日海國會字第 10800016053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全體委員。

海洋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七)	海洋委員會主要職掌海洋總體政策與基本法令之統合規劃、審議、協調及推動，並掌理海洋產業發展、海洋環境保護、海域與海岸安全、海洋國際公約內國法化與國際合作等業務。惟我國行政院組織再造之後，涉及海洋事務相關的政府部會與現行海洋保育有關之規範事項，仍散布在不同主管機關，欠缺海洋保育之上位政策，未來若要有有效制定、執行國家海洋策略需要有跨部會整合的組織。因此，海洋委員會應盡速制訂「海洋基本法」草案為我國海洋政策最高指導原則，透過制定基本法來宣示臺灣海洋政策定位，並成為一個跨部會協調、整合及合作的平臺，更積極的來推動海洋保護及國內相關海洋事務。爰請海洋委員會將海洋基本法草案實際辦理情形之報告，送交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備查。	本案海洋基本法草案實際辦理情形之報告以 108 年 2 月 21 日海國會字第 10800016054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全體委員。
(八)	海洋委員會所職掌之海洋事務繁多，包含發展藍色經濟、產業轉型、地方創生、污染防治、打擊不法以及文化薪傳等內容，惟現有組織編制員額不足，相關業務人力尚未到位，經查海洋委員會編制員額 147 人、現有員額僅 103 人，海洋保育署編制員額 103 人、現有員額僅 48 人，而海巡署及所屬之現有員額高達 10,730 人。海洋委員會成立之後，海巡署成為隸屬於海洋委員會之行政機關，惟相較於海洋委員會目前所規劃編制之人員，整體組織將呈現「頭小體大」之樣貌。因此海洋委員會應加速甄補作業，以利海洋相關事務之推動。有關海洋人才的培訓及考選，除了提供更多的誘因，以吸引各相關部會優秀的海洋管理人才以外，亦可以透過國家考試之高普考來針對海洋委員會的業務職掌設立新的職系，以滿足海洋管理人才的需求，以利完成相關的業務推動。爰此，要求海洋委員會針對相關業務之人力甄補作業，提出具體因應措施送交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備查。	本案因應措施以 108 年 2 月 21 日海國會字第 10800016055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全體委員。
(九)	針對中油第三天然氣接收站，將於桃園觀塘工業區外海興建。經查，該地區是屬於全球少見約七千年之桃園藻礁地形，又藻礁為「無節珊瑚藻」所構築的多孔隙礁石地形，是潮間帶生物的極佳居所，具高度生物多樣性。藻礁生長速度極慢，平均 10 年才長 1 公分，大面積藻礁地形是世界罕見，具有世界遺產之潛力。現臺灣中油公司	本會海洋保育署刻正與農委會林務局積極辦理業務移交，目前林務局已完成盤點涉及海域之自然地景、自然紀念物相關業務，並已檢送業務移交清冊至海保署，

海洋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擬於觀塘大潭藻礁區，填海造陸77公頃，恐破壞該地藻礁地形，汙染海洋。當地居民及民間環保團體多次提報將當地藻礁劃設為「暫定自然地景審議」，經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桃園市多次推諉。然海洋委員會為海洋環境保護、資源管理、永續發展、生物多樣性保育與污染防治之統合規劃、審議、協調及推動之中央主管機關，實責無旁貸，建請海洋委員會於108年3月以後，俟調查結果出爐1個月內會同桃園市政府，研商劃設「觀塘大潭藻礁生態系野生動物保護區」。	刻正由海保署檢視移交內容；惟相關公文檔案之移交作業，目前僅移交 106 年 12 月 30 日前之公文檔案予海保署，107 年以後之檔案林務局預計本(108)年 9 月底前移送海保署。另林務局委託中研院陳昭倫研究員所主持的「『藻』回南桃園的里山海：南桃園藻礁水圈環境生態對社區生活產業的影響」報告已移交海保署，海保署刻正檢視其報告內容，後續視需要進行相關補充調查研究，以完備整體評估面向。
(十)	有鑑於現行我國危險海域之劃設與公告，未有針對海域環境、洋流、海岸地形、地貌等之深入調查研究與科學分析根據，全憑地方政府及救災單位之救援紀錄、溺水傷亡紀錄等統計資料公告，且沒有全國統一之標準。危險海域之劃設與公告，涉及人民生命財產安全甚鉅，更影響日益蓬勃發展之水上休閒運動產業，必須有一客觀之依據標準，讓地方政府及有關機關依循。然海洋委員會職司海域與海岸安全統合規劃、審議、協調及推動，實責無旁貸。為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建請海洋委員會應儘速調查、分析我國海岸周遭海域狀況，並研議訂定量化標準，以供主管機關公告遵循。	本案書面報告以 108 年 2 月 21 日海國會字第 10800016056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全體委員。
(十一)	臺灣為海島國家，海洋治理攸關國家發展，政府為彰顯對海洋事務的重視，因此成立了海洋專責機關「海洋委員會」，而海洋委員會的主要職掌之一為：海洋產業發展之統合規劃、協調及推動。花蓮沿海擁有豐富及獨特的海洋資源，有相當具潛力的深層海水資源，也有獨特的海上觀光資源等，為使花蓮產業能更加多元化，花蓮沿海相關資源需要整體性規劃。爰此，建請海洋委員會積極與相關部會共同商討，儘速規劃花蓮海洋產業廊帶	花東地區面臨太平洋，擁有豐富海洋資源，為配合「海洋產業廊帶」，規劃籌設國家級「海洋資源博物館」，計劃在台肥花蓮深層海水園區南側新設一座低高度的建築物，襯托當地自然海景，並以博物館為核心，由

海洋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發展計畫。	北到南串聯七星潭至花蓮賞鯨碼頭，結合在地人文、社區、產業展現海洋民族與多元文化，由國立中山大學團隊進行前期規劃，期透過廊帶發展帶動產業亮點。
(十二)	花蓮沿海擁有相當豐富及獨特的海洋資源，非常適合發展成為一個完整的海洋產業廊帶。若能在享受多元親海活動、享受海洋資源的同時，透過如博物館教育等方式，培養民眾的海洋意識觀念，藉以達成讓民眾了解海洋資源永續的重要性。爰此，建請海洋委員會在與相關部會共同研擬規劃花蓮海洋產業廊帶發展計畫的同時，一併研擬規劃於花蓮成立國家級海洋資源博物館。	國發會之「花蓮地區深層海水產業廊道」規劃報告分有兩大策略及 9 項工作項目，而本會業依分工，補助國家海洋研究院 250 萬元辦理「研議海洋資源生活博物館先期評估、調查及規劃」工作，包含展現形式、內容與區位等規劃，形成海洋觀光、文教專區與深層海水推廣區。
(十三)	海洋事務過去被分散在 22 個機關，海洋委員會的成立，被賦予強化海洋政策的整體性。然而，根據海洋委員會籌備小組第 2 次會議結論，確認 5 機關 6 項業務將移撥海洋委員會，其餘業務將暫不予移撥。不予移撥的業務中，包括海洋漁業政策、海洋生物生態與資源調查研究、海岸地質調查業務、海洋水下文化資產保護、海洋生物科學研究與保育業務等等，與海洋保育署所掌理之海洋生態環境保護、海洋生物多樣性保育及復育等高度重疊，這些海洋業務分散於不同機關執行，海洋委員會提出「海洋委員會業務協調會報設置要點」作為協調機制，然該會報每 3 個月才召開會議 1 次，面對散落在各機關的海洋業務，海洋委員會顯無法整合海洋相關政策與業務執行。 另根據海洋委員會提供之「海洋業務區塊劃分移撥」研商會議紀錄，海洋委員會成立至今已半年，卻仍有許多海洋業務之移撥劃分尚未定案，關於海洋政策之上位綱領也尚未擬定。爰要求海洋委員會調整業務協調機制、擬定海洋政策上位綱領，於海洋委員會揭牌滿 1 周年前	本案專案報告以 108 年 2 月 21 日海國會字第 10800016057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全體委員。內政委員會於同年 3 月 28 日審查；立法院以 108 年 4 月 24 日台立院議字 1080701436 號函准予備查。

海洋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底定海洋業務移撥，並於海洋委員會成立1周年內，就上述業務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第 26 款	省市地方政府	
第 3 項	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1,668億2,477萬6千元，照列。 本項通過決議1項：	
(一)	依據財政收支劃分法及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之補助，區分為一般性補助款、計畫型補助款與專案補助款等3類。經查，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一般性及專案補助款之分配方式與歷年金額，已揭露於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然而編列於各部會單位預算或附屬單位預算之計畫型補助，則未有一致性之揭露格式，於政府資料公開之層面顯有不足，更不利外界了解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之全貌。 爰要求行政院督導所屬部會，於各部會網站自行揭露每年度對直轄市或縣市政府計畫型補助情形。編列於單位預算之補助款應依據工作計畫、編列於附屬單位預算之補助款應依據業務計畫詳列金額，自108年度起於每年4月底前揭露前一年度補助情形，並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依決議事項辦理

(本 頁 空 白)